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产品提供机构：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现金管理资金来源：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 现金管理最高金额：人民币 1.00 亿元
- 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对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理财产品品种及收益

为了控制风险，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四）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本次仅为公司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作出预计，尚未签订相关合同或协议，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披露实施进展公告。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通知存款等存款产品，收益类型为保本保证收益、保本浮动收益等，不用于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岭南支行开发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理财期限较短，风险等级较低，符合公司资金管理需求，该等理财业务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政策风险。

投资理财产品及存款产品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台账并与受托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公司审计部将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审计、核实；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投资产品提供机构的情况

本次为公司提供现金管理产品的机构为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该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仅为公司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作出预计，公司将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将公司购买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拟以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为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而使收益产生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2019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进一步提高公

司整体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